《三姓副都统衙门满文档案译编》评介

（日）神田信夫　王凌译

最近在中国，明清档案，特别是清代档案的整理，确实有了惊人的进展，档案的排印、出版也很兴盛。已经整理的档案中，当然是汉文档案居多，但满文的也不少。把满文档案全部译成汉文出版，这好象是既定的方针。看看最新的例子，《清史资料》第五辑登载的辽宁省档案馆所藏“黑图档”和《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十一辑收录的“崇德七年奏事档”及“使交纪事”等等，都是译成汉文的档案。为了进行满文档案的整理和翻译，北京的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有不少懂满语的职员在工作。过去无人注意的满语，如今可以说突然呈现出显露头角的状态。而且，即使在清朝发祥地的东北地区，对满语和满文文献的关心，也大大加强。以辽宁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的关嘉录为首的这方面专家，各单位都有。在沈阳的辽宁省档案馆，收藏着相当数量的、象前文提及的《黑图档》等那样的满文档案。这次译成汉语出版发行的清代三姓副都统衙门档案，也是其中的一部。

不言而喻，三姓就是位处松花江和牡丹江汇合点的依兰县，现属黑龙江省，而在清代则属吉林将军管辖。康熙五十三年（1714），在这里始置协领，随后雍正十年（1732），改设副都统，直至清末。从松花江下流到黑龙江下流，直至对岸的库页岛一带，居住着赫哲、费雅喀、阿伊奴等民族，三姓副都统也要管辖这里的诸多民族。这些民族每年贡纳貂皮，由此被赏赐给袍衣、绸缎等所谓乌林（ulin财货之意）。为了处理这类事物，每到夏期，官员就从三姓出差，到黑龙江下流的德楞。其实情正象众所周知的那样，在十九世纪初，为探险而涉足这个地域的我国的间宫林藏所著《东韃纪行》中有详细记述。另外，根据现在北海道大学附属图书馆藏所谓“那约洛文书”①中的乾隆、嘉庆朝文书，也可知道清朝的威势一直延及到南库页岛的事实。（关于“那约洛文书”，详参一九六八年三月出版的《北方文化研究》第三号所载池上二良所著《库页岛的那约洛文书的满洲文》一文）。

那么，三姓副都统衙门的档案，现在是藏在辽宁省档案馆，但这些原来是在吉林将军管辖下的衙门里的东西，通过什么途径入藏到这里的，不得而知。清代东三省档案，在义和团事件时，被俄国军队劫持去，称为“满洲档案”，一九五六年归还中国，现在由北京的第一历史档案馆保管，即黑龙江将军、宁古塔副都统，珲春副都统、阿勒楚喀副都统各衙门档案。关于这四个衙门的档案，即使在去年（1985）六月第一历史档案馆成立六十周年之际出版的《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馆藏档案概述》（163～175页）中，也有其概况和内容的记述。可是，三姓副都统衙门的档案却与此不同，本书开头题为“译编说明”的凡例，内容只有三页，然而关于这些档案的来历，全无涉及。

根据这个“译编说明”，所谓《三姓副都统档》，是三姓副都统衙门与吉林将军衙门等来往之间公文的抄存稿，包括乾隆至光绪六个朝代，据说共有二万余件。此外的情况没有加以特别说明，很不清楚。只是在收入本书的每件档案的末尾，记载着“第×卷第×页”，卷数数字最大的是清末光绪三十二年二月三日档案的第四五三卷。因此，我想全部文件似乎是按年

代顺序编排，被分成四百五六十卷的。本书收录的档案，是全部二万余件中的一百七十八件，只不过不足总数的百分之一。而且，本书题名虽为“满文档案译编”，但实际上并非全是满文档案，也有相当数量的汉文档案。各档案末尾标明卷、页数之后，记有“满文”或“汉文”（只有第二〇号档案，大概偶然脱漏了，没有这类说明）。如果根据上述说明文字计算，汉文档案竟有五十九件，占全部档案的三分之一。随着时代下延，汉文档案增多，在清朝也是一般性倾向。这五十九件汉文档案，除了三件是咸丰年间的以外，其余全部是清末同治、光绪朝的东西。

本书收录的档案，是针对从黑龙江中、下流直至库页岛及乌苏里江流域的广大地域中的当地诸民族，以貂皮贡纳和乌林赏赐为中心而挑选的，分为十大部类，各类按年代顺序排列，即：第一是关于三姓副都统衙门从吉林将军衙门受领和颁赏乌林的档案，有六十四件。第二是关于三姓副都统衙门从当地土著民那里收纳所贡貂皮，并解送到吉林将军衙门的档案，有三十八件。第三是关于向进贡貂皮者供应口粮的档案，有七件。第四是关于处理违禁情事及恤赏途中罹难官兵的档案，有十六件。第五是关于官府和私人进行貂皮贸易的档案，有十一件。第六类以“霍集珲娶妻及萨尔罕锥病故”为标题，所谓“霍集珲”，是满语hojihon（女婿）之音译，萨尔罕锥同样是sargan jui（姑娘）的音译。此类所收，是关于赫哲（Heje），库页费雅喀（Kuye Fiyaka）人赴北京娶满洲旗人之女为妻，以及下嫁他们的满洲旗人之女病故的档案，有三件。第七是关于处理赫哲、库页费雅喀人之间杀人案件的档案，有十件。第八是关于征调赫哲人戍守、巡查、“剿匪”并支领饷银弹药等的档案，有十一件。第九是是关于沙俄的入侵和清朝的对策的档案，有十一件。第十是关于换取鄂伦春（Oronco）、赫哲人捕获的野畜的档案，有七件。而且，作为与本书内容直接有关的参考资料，书末附载了乾隆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大学士傅恒等具奏的裁定赫哲、库页费雅喀人贡貂及颁赏乌林办法的奏折。根据卷首的《说明》，据说也是由满文原本译成汉文的。如上所述，三姓副都统衙门的档案大致分为十个部类，第一和第二两部类竟有一百零二件，件数已经过半，页数超过总数的四分之三。

可是，收入本书的满文档案，同样全部被译成了汉文，从事汉译工作的，是辽宁省档案馆的关克笑、沈微、辽宁社会科学院的关嘉录、沈阳故宫博物馆的王佩环，据说承当全部校阅编纂的是辽宁省档案馆的佟永功。诸人中，不论谁都是这方面的专家，我想是付出了很多艰苦劳动的。正如前面所说，最近在中国，满文档案的汉译及其它种种著作出版得不少，这是一件非常可喜的事情。但是，本书不管是哪种满文的原文，满洲字固不必说，即使是据罗马字转写的原文也丝毫没有提供。我觉得译文具有非常整齐流畅的汉语音调，没有误译等情况。可是，仍然对没有满文的原文感到一点遗憾。特别是收录于本书的档案，内容涉及赫哲、库页费雅喀之类非汉族的情况，固有名词自不必说，把有关官名和社会制度、风俗习惯的民族语言，用汉字读音录写，译成汉语，有可能意思不太通顺，产生误解。正如本书卷首的《说明》也曾预先说明的那样“满文文件内的协领以下各官兵与赫哲费雅喀人、库页费雅喀人五十六姓姓长、乡长、子弟、白人等汉文译名的写法，未在各份文件中完全划一，请读者注意”。如果从用作装饰封面的原档案（即本书108～109页第四十九件档案的附件原文）照片看，姓长、乡长、白人分别是halai da, gašan da, bainiyalma的译文，但我觉得，哪怕只把译成汉语的特殊用语的原文，转写成罗马字见示也好。

还有，作为卷头插图，在一张纸的正背二页，刊登着原档案的照片，我想，背页插图所见

（下转第27页）